各位申请人及指导教师请在本月10日之前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请认真完善《项目申报书》，**尤其是200字的项目简介**，请务必推敲斟酌表达。
2. 被评为校级项目的，在预期成果中必须有**研究报告**；被推荐参评国家级的项目，除了研究报告之外，预期成果中必须有第一作者的**核心论文**。
3. 修改完善后的终稿（只要电子稿即可）交给本学院教务员老师，以**学院为单位**打包发至规定的信箱。请注意不接受个人发的材料。

教务处

2016.5.9